



无线电通信局

(传真: +41 22 730 57 85)

行政通函  
CACE/433

2007年9月19日

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  
参加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  
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
**事由:**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

- 按照ITU-R第1-4号决议第10.3段的规定（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的程  
序）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并批准4份经修订的建议书和1份新建议书
- 删除2份建议书

## 广播业务

根据2007年6月4日第CAR/242号行政通函，4份经修订的和1份新的建议书草案已按照ITU-R第1-4号决议（第10.3段）规定的程序提交，供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。

有关批准这些建议书的条件已于2007年9月4日得到满足，七个主管部门在其回复中同意通过并批准上述建议书，并同意删除上述2份建议书。

国际电联将出版已获批准的建议书，本通函的附件1列出了这些建议书的标题及分配给它们的编号，附件2提供了被删除的建议书的清单。

无线电通信局局长  
瓦列里·吉莫弗耶夫

**附件:** 2件

分发:

- 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- 无线电通信各研究组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
-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
-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
-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-R部门准成员
- 国际电联秘书长、电信标准化局局长、电信发展局局长

## 附件 1

### 已批准的建议书标题

ITU-R BS.1738建议书

6/386(Rev.1)号文件

国际节目交换电路上多音频频道的识别与订购

ITU-R BT.1379-2建议书

6/388(Rev.1)号文件

向宽屏**16:9**广播过渡期间实现宽屏**16:9**与  
标准**4:3**宽高比节目制作通用格式的安全区域

ITU-R BS.1770-1建议书

6/389(Rev.1)号文件

测量音频节目响度和音频电平实际峰值的算法

ITU-R BT.1358-1建议书

6/392(Rev.1)号文件

**625**行和**525**行逐行扫描电视制式的演播室参数

ITU-R BT.814-2建议书

6/397(Rev.1)号文件

设置显示器亮度和对比度的规范和校准程序

## 附件 2

### 建议删除的建议书清单

国际电联无线电 通信部门建议书	标 题	说明删除理由 的文件
BT.1302	在ITU-R BT.601建议书的4:2:2水平上工作的525行和625行电视系统中的数字分量视频信号接口（B部分）	<a href="#">6/358</a>
BT.1303	在ITU-R BT.601建议书的4:4:4水平上工作的525行和625行电视系统中的数字分量视频信号接口（B部分）	<a href="#">6/360</a>

---